

**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生物基干强剂,1 万吨助  
洗剂,5 千吨润滑剂,5 千吨抗水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

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委托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生物基干强剂,1 万吨助洗剂,5 千吨润滑剂,5 千吨抗水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评报告书,现进行公示。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 (1) 建设单位: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年产 4 万吨生物基干强剂,1 万吨助洗剂,5 千吨润滑剂,5 千吨抗水剂项目
- (3) 项目性质:扩建
- (4) 建设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北嵩漾路 6 号
- (5) 建设规模: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拟投资 11000 万元,利用自有闲置厂房,淘汰老旧设备,拟新购置两套反应釜、八套调节釜、八个高位槽、一套微通道反应器、自动控制仪表等一批,预计生物基干强剂年产 4 万吨,助洗剂 1 万吨,润滑剂 5 千吨,抗水剂 5000 吨,新增产值 10000 万元,税收 900 万元。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北嵩漾路 6 号,周边主要的敏感点为周边的居民区,最近敏感点为西北侧 303m 的佛堂兜村南车头自然村。

**三、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项目建成后的主要环境影响为营运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 废气:各废气经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处理后,少量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周边敏感点等影响均可控,当地环境空气质量仍能维持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 废水:废水经预处理后纳管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基本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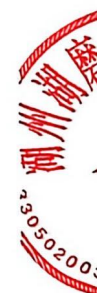


(3) 噪声：项目所在地噪声贡献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对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各项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四、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类别	防治措施	处理效果	
废水	生活污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达标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基本影响较小。
	喷淋吸收废水	收集后经低温蒸发器处理，蒸馏水回用于产品生产，蒸发残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不排放。
	设备清洗废水	回用于产品生产，不外排。	不排放。
	蒸汽冷凝水	回用于产品生产，不外排。	不排放。
	冷却塔废水	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达标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基本影响较小。
	纯水制备浓水	收集后作为冷却塔补充用水使用，不外排；部分用于反冲洗用水。	不排放。
	反冲洗废水	收集后排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达标排放，对当地水环境基本影响较小。
废气	备料废气、投料废气	采用固体投料器投料，无组织排放。	最大程度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备料废气、不凝废气、搅拌废气	经管道收集后经二级碱喷淋+树脂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25m排气筒（DA004）排放。	
	储罐呼吸废气	依托现有项目，经管道收集后经二级碱喷淋+树脂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25m排气筒（DA001）排放。	
	管道损失废气	加强车间局部通风及厂界四周绿化。	
	食堂油烟	依托现有项目，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食堂屋顶的排气筒（DA003）高空排放。	
	污水站臭气	依托现有项目，对污水处理站调节池、生化池、污泥浓缩池等构筑物采取加盖密闭措施，并设置抽排风系统，废气经收集后接入碱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汽车尾气	加强绿化，厂区限速，无组织排放。	
固废	危险废物废内衬袋、废包装桶、废树脂、滤渣、蒸馏残液、废机油、废机油桶和废抹布及手套）委托资质单位	分类处置，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固体废物零排放。	



类别	防治措施	处理效果
	处置,并执行联单制度;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并执行联单制度。	
噪声	(1)充分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和机械,对循环水泵、空压机、风机等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装置、消声器,设立隔声罩; (2)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对高噪声设备要建立良好隔声效果的站房,安装隔声窗、加装吸声材料,避免露天布置。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要点

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生物基干强剂,1万吨助洗剂,5千吨润滑剂,5千吨抗水剂项目选址于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和孚镇北嵩漾路6号,基础设施较为完善,符合“三线一单”,符合湖州市城市总体规划、湖州市和孚镇城镇总体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浙江南浔经济开发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六张规划环评结论清单要求等,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该项目在拟建厂址实施是可行的。

### 六、公众查阅进一步索取补充信息的方式和期限

公众如需要查阅其他进一步资料,可以致电、致信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也可向当地环保局索取。

### 七、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此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为项目周边的企事业单位和村镇等敏感点。请各单位和个人就项目相关的环保问题、建议发表看法。

### 八、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相关公众可以致电、致信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也可以书面单独发表个人或团体意见,并建议个人应如实填写姓名和联系方式,单位应如实填写联系地址并加盖公章,便于今后联系沟通。

###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12 月 9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2 日（10 个工作日）。

#### 十、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姚维志 18657281076

#### 十一、环评单位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湖州宝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费羽凯 0572-8084011

联系地址：湖州市德清县德清商会大厦 15 楼

#### 十二、环保审批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审批部门：湖州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0572-2668550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开元路 100 号

公告发布单位（盖章）：湖州湖磨陶瓷研磨液有限公司

